

卷三

〔英〕安东尼·瑞恩/著 露可小溪/译

重庆出版社集团 重庆出版社

# 渡鸦之影

火焰女王

下

A Raven's  
Shadow

François Jammes



A Raven's Shadow : Queen of Fire

下册

# 渡鸦之影

卷三 火焰女王

[英]安东尼·瑞恩/著  
露可小溪/译

重庆出版社



## 第三部

自诩天生善战者，当是世间最大的傻瓜。因为所谓战事运筹，不过是愚行之调度罢了。

——莱娜·艾尔·尼埃壬女王，《语录集》

联合疆国大图书馆



## 佛尼尔斯的记述

出海后第三十五天，我们停靠在玛贝里斯，船长带了十个水手上岸，人人抱着一大堆战利品和武器，都是在蛇牙之战和埃尔托之战中，从不幸的倭拉人身上搜刮而来。“养船靠货。”他下船之前冲我咕哝道。这几天来，他交谈的意愿略有增强，但依然不找佛奈娜说话。“这些玩意儿应该能换半船香料回来。留在船上，盯好你那个女巫。”

我正在栏杆前眺望码头和远处的城市，她来了。“我听说这个地方被称为帝国北方的明珠，”她说，“不得不说，明珠蒙尘，光芒暗淡啊。”

战后的玛贝里斯长期处在重建的过程中，随着大海港逐渐恢复生气，被烧毁和破坏的迹象也在缓慢消失。不过，城市可以重建，人民的精神创伤能否愈合，那就另当别论了。战后数年间，许多人向皇帝请愿，要求对北方人施加更为直接和旷日持久的惩罚，其中呼声最强烈、请愿人数最多的自然是玛贝里斯。

“沙漠里惊现一块宝石，”我背诵道，“我们将其锻造成残渣。”

“好诗，”她说，“我想，应该是你写的吧。”

“其实是我瓦林斯堡见过的一个年轻诗人所写。他的父亲就是差点毁掉这座城市的将军。”

“他父亲不愿意见你吧？”

“是的，他谢绝任何人求见。不过，他的儿子很乐意聊天，只要我晚上买酒给他喝。”

“他有没有为此辩解？有没有什么特殊的理由？”

我摇摇头。“只有遗憾，以及愧疚，尽管他并未参与其中。他拼命向我解释说，他父亲迅速打压了军中的不良风气，还处决了一百来人，因为他们的行为极其恶劣。”

“换作托克瑞，也会处死他们。死掉的奴隶毫无价值。”

我转身离开，走向与她共住的那间舱房。“我们还有正事要做。”



过去几周内，我们的研究拓展了我在古代神话方面的知识，不过对于盟友的来历，以及他要寻找的永生之人的行踪，依然毫无头绪。一些残缺不全的篇章记载了倭拉帝国建立之前最古老的神话传说，其中有几处提到黑暗神祇或邪灵的阴谋诡计，但要想拨开蒙昧的迷雾，辨别事实真相，简直是异想天开。永生之人无疑是一条更有价值的线索，有关他的故事，我们发掘了至少七种版本，大多在阿斯莱地区流传，无非是说这个倒霉的人儿如何被信仰抛弃。但也有别的说法，其中一个来自库姆布莱，说他是不信神的异教徒，因焚烧《十经》犯下滔天大罪，受到世界之父的诅咒，永生永世地反省思过。不过，我今天找到了一个梅迪尼安人的传说，说是有一次发生船难，一个男人被海水冲上群岛，他本该和船上所有的水手一样淹死，却活了下来。他自称厄兰，前来寻找旧神。

甲板上响起杂乱的脚步声，我抬起头来，估摸着船长换到了货物。佛奈娜已经睡着，一丝不挂地躺在床上，那是她多年养成的习惯。日子一天天过去，她的睡眠似乎越来越频繁，灰白的头发也越来越多。你老了，夫人，我心里想着，打量她赤裸的胴体，发现那些爬上额头眼角的皱纹丝毫不影响她的美貌。我给她盖上一条毯子，然后走了出去。

夜幕已然降临，甲板上灯火通明，很多人聚集在船头，从那儿传来持续不断的木头敲击声。我走过去，看见船长抱臂而立，一脸严肃

地盯着悬吊于船头的那个人。他一手锤子，一手凿子，对着一座没有下巴的船首像忙活。此人年纪不轻，但身手敏捷，看肤色应是阿尔比兰人，他正在抹平鼻子上的纹路，一时间木屑飞溅。我看到底下已经钉了一块未经雕琢的木头，那便是大蛇的新下巴了。

“没有镇海平波的神灵，船员们可不愿意出海。”船长望着干活的木匠，嘴里咕哝道，“为了连夜做好，付了三倍的工钱。”

“他是谁？”我指着大蛇问道，“旧神还是新神？”

船长斜睨我一眼，眼里闪过一丝戏谑的笑意。“怎么，发现我们值得你研究了，抄书人？”

“也许对我的任务有帮助。”

他耸耸肩，点头示意船首像。“不是他，是她。莱万西斯，巨蛇神米西斯的姐妹。虽然她瞧不起兄弟的残暴做派，但当玛津提斯摧毁米西斯的身体时，她还是哭了，泪水让大海平静了整整十年。每当风暴来袭，我们就向她祈祷。”

我对梅迪尼安人的历史知之甚少，但我知道他们的神殿可以追溯到移民群岛的六百年前，而根据我对当地遗迹的调查，早在那之前就有人使用神殿了。“这么说这是新神了，”我说，“你能给我讲讲旧神吗？”

他扭头望向别处，我注意到他的胳膊抱得更紧了。“我们不向他们祈祷。”

“他们是什么样的呢？”

船长警惕地瞟了一眼距离最近的船员，那是两个年纪轻轻的水手，都在蛇牙之战中受过伤，此时正怒气冲冲地瞪着我。“在船上谈论旧神太不吉利。”船长说着走上踏板，“来，你给我买杯喝的，抄书人。另外，我还有消息要告诉你。”



他领着我去了仓库区附近的一家酒馆，这儿特别安静，顾客多半是码头工人，结束了一天的辛劳，犒赏自己喝上一两杯。虽说那些人疲态尽显，但气氛也过于沉闷了，近乎压抑。他们默不作声地盯着面前的酒杯，若有所思。我们在窗边坐下，船长点燃了塞满五叶草的烟斗，这种烟叶气味香甜，在帝国北部大受欢迎，但在别的地方并不讨喜，因为它有催眠效果。

“啊，就是这个味儿。”船长说着，吐出一口烟，“带过种子回家，让老婆给种上，结果长不出来，土不行。可惜了，不能靠它发财。”

“关于旧神，”我问道，鹅毛笔悬在纸上，“你知道什么？”

“嗯，他们一开始就很旧。”他笑声干涩，或许是受到烟叶的影响。邻桌的几个人被惊动了，纷纷抬头张望，有的面色阴沉，怒目而视，令我颇为好奇，不知道是什么事情害得他们心情如此糟糕。

“我们到群岛的时候他们就在那里了，”船长接着说，拉回了我的注意力，“旧神，栩栩如生的石像，仿佛一碰就会活过来。”

“你见过他们？”

他抽了一口烟，点点头。“船长的特权，一旦有了自己的船，就去洞里致敬旧神。因为他们先来嘛，出于礼貌也要表示一下。也有很多传说，讲的是那些不去朝圣的船长如何倒大霉。”

“这么说，他们是几百年前发现的石像。”

“不仅是石像，抄书人。”船长回忆道，眼睛忽而暗淡无光，“石像不可能让你看一眼就冒汗，不可能让你一靠近就头疼，也不可能在你鞠躬跪拜、摸到它的脚时，让你的脑子里闪现一张张画面。”

正在纸上游走的鹅毛笔停住了，我心里暗叹一声。如今我增长了许多见闻，也知道我以前错把真实的故事当做迷信，然而，内心的疑虑仍未彻底消除。“脑子里有画面？”我强迫自己追问。

“也就一眨眼的事儿。我摸到她的脚，结果……我看见了群岛，但不是我们的群岛。有一座城市，就在我们都城如今的位置。真的美极了，全是亮闪闪的大理石，港口里挤满了船，比我们的船更长，而且大多靠人划桨。他们不是海盗，我看得出来。没有一个水手带武器。不管那是什么时代，反正是和平盛世。”

他一时无言，从嘴里抽出烟斗，脸上阴云密布。我追问道：“她的脚？旧神都是女性？”

“有一个是。其他两个是男性，一个有大胡子，另一个年轻些，相貌英俊。我没有摸他们的脚，因为听人说，那种画面只有最勇敢的人才敢看。据说海盾摸过全部三尊神像的脚，只有他这么干了。”

“有一个传说，讲的是一个不死之人去群岛寻找旧神。”

船长哈哈一笑，又把烟斗塞进嘴里。“厄兰。我奶奶经常给我讲这个故事。”

“我知道的版本是说，他找旧神要一件不可能给他的礼物，结果触怒了他们，于是旧神诅咒他永世在海底行走。”

他皱起眉头，吞云吐雾，眼神逐渐涣散。“奶奶讲的故事不一样，不过那些老掉牙的传说一向变来变去，关键看谁来讲。她说人们把厄兰赶出群岛，让他驾着船随波漂流，还警告他不准回来。原因不是他触怒了旧神，而是人们听了他的言论，害怕那种年纪轻轻又知识渊博的人。”

他见我记录完毕，便熄灭了烟斗，把剩余的叶子敲进袋子里。“我该把最近收到的消息告诉你了，抄书人。”他说。

“想必又是战场上出了大事？”我一边问，一边扫视着四周神情肃穆的客人。

“不，消息来自阿尔比兰。”我发现他眼里恢复了神采，不无遗憾地注视着我，“阿鲁兰皇帝一周前驾崩了。去世前，他宣布由艾梅伦·奈萨·厄勒斯夫人继任皇位，从今往后就是艾梅伦女皇一世了。”

## 第一章 维林

达瑞娜给自己的战猫起名为米沙拉，在瑟奥达语里是闪电的意思，而且对训练它怀有极大的热情，每天早上，她都在森林里花费一个钟头甚至更久。每当这只母猫按照指令跳跃、奔跑和爬树时，她就笑逐颜开。“我小时候养过猫。”她说着，朝米沙拉扔出一个用海象皮制作的球，只见它高高跃起，大嘴迅疾开合，将其凌空咬住。“我叫它花花。有一天它不见了，我父亲说肯定是离家出走。后来我发现，他只是不忍心告诉我，小猫被马车碾死了。”

见维林心不在焉地点头，她皱起眉，一抖腕子，让米沙拉窜进树林，然后走过去坐到维林身边，拉起他的手。她不用发问，两人的交流一如既往，无需言语。“在宗会的时候，”他说，“他们告诉我们，预言和神灵一样不可信。那些被蒙蔽的绝信徒，误将癫狂当成觉悟。然而，第七宗却一直在秘密行动，被自己的预言牵着鼻子走。”

“你记得哈力克兄弟的话，”她说，“一切预言都是假的。”

“你也看到了洞穴里的石壁。”

“那些壁画年代久远，之所以现在还看得清楚，全靠那些人虔诚维护。”她握紧维林的手，“早在数百年前，勒苏丝·希尔·霖的幻象就告诉瑟奥达人，准备面对迈厄利姆的到来，但他们还是被赶进了森林。未来不是涂抹在石头上的颜料，我们每一次呼吸、每一次迈步，都在造就未来。我们的任务至关重要，你心里清楚。我们绝不能分心。”

“柯拉尔告诉我，每当我说继续前进，她的歌声就充满警告。目前看来，到这儿就是我们的任务。”

她叹了口气，头靠在他的肩上。“好吧，至少冰雪开始融化了。”



下午，他视察了奥文的骑卫，领军将军在短时间内让他们恢复了军容，令他备感欣慰。长夜期间，奥文严格执行军纪，带头遵守骑卫队的日常规定，在冰原上蓄起的胡子很快剃掉了，胸甲锃亮光洁，不见一丁点锈迹。

“训练情况如何？”维林问奥文。巡视途中，他依循惯例与士兵们交流，他们很健谈，而且都是来自北疆和埃尔托的老兵，对他格外敬重，这种情感或许一辈子也不会消退。尽管主人家待客慷慨，很多人还是难以适应极寒天气，模样消瘦，形容憔悴。

“他们习惯了骑马，徒步作战存在困难，大人。”奥文回答，“但也是没办法的事。罗纳人有时候也参加操练，我想他们是觉得好玩吧，也许没什么事情做。”

维林瞅见一群森挞聚集在不远处，围观一个狼人给刚逮住的海象剥皮，却没看到艾尔特克的身影——长夜期间，很少有人见过他。

“着重操练密集队形，”他对奥文说，“你见过倭拉人打仗，整个营队的动作整齐划一。我相信骑卫也可以做到。”

奥文挺起胸膛，拳头一砸胸甲，敬礼的姿势一如既往的漂亮。“我们当然做得到，大人。”



他正在给刀疤梳理皮毛，阿斯托瑞克找了过来。狼人允许他在海边搭建了一间小小的马厩。与往常一样，当他牵着战马走出临时住所，一群小孩子围了过来，显然被这种体形大过驼鹿，却没有鹿角的四足怪物吸引了。他们并不腼腆，或许知道维林听不懂他们七嘴八舌问的是什么，一双双小手在刀疤身上摸来摸去，要是马儿恼怒地原地

踢踏、打起响鼻，他们就咯咯笑着退到一边。有一个小男孩最为执着，拉着维林裹的兽皮不放，一脸困惑地反复提问。

“他想知道你为什么不吃它。”

维林扭头看见阿斯托瑞克站在旁边，嘴角挂着戏谑的笑意，望着眼前的这一幕。他带来的一公一母两匹白狼蹲坐在不远处，块头大得吓人，刀疤闻到它们的气味，不由浑身发抖。“它们离得太近了。”他对倭拉人说，冲着白狼点点头。

阿斯托瑞克一歪脑袋，两匹狼同时起身，向冰层上跑去，然后一改平静的姿态，开始相互啃咬，尽情玩闹。

“它是用来骑的，”维林回头对小男孩说，阿斯托瑞克替他翻译，“不是用来吃的。”

小男孩听了更是满头雾水，眉头皱得越发紧了，于是维林把他举起来，放在刀疤背上，然后牵着缰绳，缓步走向海边。在马背上颠簸的小男孩一边大笑，一边拍手，其他孩子跟在后面吵吵嚷嚷，无需翻译即可猜到意思——他们想轮流试一试。孩子们玩了一个多钟头，阿斯托瑞克简单说了几个字，就把他们赶走了。虽然狼人对孩子的管教看起来并不严格，但他们听了立刻安静下来，一哄而散，找别的乐子去了，说明他们知道命令不容违抗。

“他对你的描述并非完全准确，”等孩子们跑不见了，阿斯托瑞克说，“他说你极其凶残。”

“你们的先知说的？听你的口气，好像你认识他一样。”

“有时候我觉得认识，因为他的话我听过太多次。我们族人没有文字记录，所有的萨满都要一字不差地背诵他的话。”

维林牵着刀疤回到马厩，把一袋饲料挂在它嘴边。岛上不产谷物，但根菜和浆果非常丰富，是夏天收获的，储藏起来用以过冬。刀疤满意地打着响鼻，看它的身子日渐丰满，说明这种混合饲料和玉米一样合它的胃口。

“我母亲和父亲叫我来，”阿斯托瑞克说，“问问你有何打算。”

“打算？”

“狼人一直在等待你的到来，我们知道你若出现，巨大的危机即将降临。而你现在每天照料马匹，你的队伍打打闹闹，大个子一天到晚泡在我们的松果酒窖里。”

“艾尔特克那家伙……心里有事。我们之所以逗留，是因为智熊说过，在长夜里前行，无异于自寻死路。当然，我们非常感谢你们的招待。”

“你的意思是扔下我们不管。”

“我们来这儿是为了找一个人。柯拉尔的歌声会引导我们，等她听到清晰的音调，我们就上路。”

“不管未来是怎样的命运，你让我们独自去承受？”

“你们保存了大量的古代壁画以及流传已久的故事，你也不是土生土长的狼人。”

阿斯托瑞克苦笑一声。“是这样吗？你不愿帮助我们，就是因为你仍然怀疑我？”

“你们不需要帮助，长久以来莫不如此。至于你，”维林取下饲料袋，挠了挠刀疤的鼻子，“我还不知道你是怎么来的，时间正巧，而且精通我们的语言。”

“如果我是敌人，女猎人的歌声难道听不出来？”

那天晚上，在海边，巴库斯的面具瞬间脱落。多年以来，歌声从未告诉过他。“应该听出来才是，但我吃过教训，非常清楚敌人的爪牙可以做到神不知鬼不觉。”

他把饲料袋搁在旁边，又拉起一张海豹皮，披在刀疤背上，战马打了个低沉的响鼻以示感谢。然后，他回头望着阿斯托瑞克，期待地扬起眉毛。倭拉人低垂视线，喃喃低语道：“带我来的，是……一匹狼。”



“我父亲富甲一方。”阿斯托瑞克盯着火堆，火光映得面庞黄澄澄的。维林把所有人都叫到了他们共住的大屋子里，听他讲故事。罗纳人依然全神贯注地围坐着，因为维林保证过这是一个非常精彩的故事。天赋者在维林两边，奥文带着骑卫整整齐齐地坐在后面。只有艾尔特克不在场，柯拉尔为此和一个年纪稍长的森挺简单交流了几句，听到她的问题，对方坐立不安。从柯拉尔憎恶的表情推断，她对回答很不满意。

“他是商人，”阿斯托瑞克接着说，“他父亲也是。我们家在海港大城沃拉，我在祖父的豪宅里长大，拥有优等的奴隶和精美的玩具。祖父的大半生意来自联合疆国，我们经常接待大海彼岸的商人和船长。为了传承家业，祖父要求我学习贸易往来地的各种语言，所以我十二岁时就能说一口流利的疆国话和阿尔比兰语，甚至可以使用极西之地的两种主要方言与人交流。我小时候无忧无虑，哪有什么烦恼呢？我每天专心上几堂课就行了，然后想做什么就做什么，祖父真的很宠爱我。”

阿斯托瑞克收敛了幸福的笑意，又说：“祖父死后，一切都变了。我父亲年轻时渴望当兵，当然这个念头很快就被祖父打消了，他对于战争的兴趣只在做武器生意。所有的倭拉男性都要成为自由剑士，至少服役两年，但祖父知道找谁行贿可以阻止儿子上战场求取荣耀。于是，一年年过去，我父亲埋藏野心，念念不忘，等祖父过世，套着他的缰绳终于松开了。

“倭拉人对不懂打仗的外行是瞧不起的，有钱人家的儿子可以买到委任状，过一过下级军官的瘾，但再要加官晋爵，就必须有实打实的战绩。我父亲也知道找谁行贿可以很快获得委任状，接着他花钱购置装备，组建了一个自由剑士骑兵营，顺理成章地当上营尉。但他并

不满足于军衔，内心对荣誉的渴望丝毫没有减弱。与倭拉帝国的其他城市一样，在沃拉，雕像随处可见，青铜铸造的古今英雄林立于街头，父亲朝思暮想的是自己也能站上底座。讨伐北方野蛮人的战争忽然兴起，给了他一个圆梦的机会，而且依照倭拉上层阶级的习惯，适龄的儿子们必须跟着父亲参战。我当时十三岁。”

“你母亲没有反对？”维林问。

“如果她当时在场，可能会反对，但我对她一无所知。祖父说她是不守贞洁的荡妇，将其逐出家门，父亲也从未提起过她。不过有一个奴隶，是在厨房干活的老妇人，年纪非常大，脑子已经不清楚了。有一次我和往常一样偷吃蛋糕，她看到我就尖叫起来，‘艾尔维拉的崽子。艾尔维拉的崽子！’其他奴隶立刻把她拖走，后来我再也没有见过她。那天祖父破天荒地惩罚了我，杖打三十下，每打一下，都要我保证以后绝不提起母亲。”

“她是天赋者，”达瑞娜说，“跟你一样。”

“我想是的。和狼人的情况一样，只有母亲会把力量遗传给孩子。我在跟随父亲的营队北进的路上，听到军中偶有流言，说是有些怪人被议会的探子掳走，从此下落不明。他们只能咬着耳朵议论这种事，因为父亲执行军纪异常严厉，刚出发几天就杖责了好些人。我认为他是为了掩饰自己毫无军事才能的事实。

“可怜的老爹。他作为战士实在差劲，骑在马上容易疲倦，经常生病，疏于关心部下的补给。等我们与友军会合时，他求取荣誉的梦想已经被残酷的士兵生活击碎，我至今还记得那种苦不堪言的日子，食物难吃，动不动就被杖责，只有偶尔配发的酒和骰子游戏可作调剂。我怀疑他早已下定决心，离开这份刚刚开始经营的新事业。本来，只要找对了人，他付出一笔贿金即可如愿，结果碰到了托克瑞将军。”

一听到这个名字，所有的疆国人神色大变，阿斯托瑞克吃了一

惊：“你们听说过？”

“他在我们家乡作恶多端，”维林说，“现在他死了。”

“啊。早就想听到这个消息了。我一直怀疑他活不了很久，但有流言说，他和少数红衣人一样，年纪远比外表更老。我们听说过他的盛名，据称是战术奇才，同时也治军严明。我们应召而来的时候，他正在对三个怯战的军官施行绞刑，其中一个营尉错在说了几句丧气话。托克瑞的命令原是全力对付山地部落，因为当年的奴隶配额只完成了一半，但他的野心进一步膨胀，打算涉足北方冰原，传说那里生活着尚未开化的部落，拥有天赋之血的人不计其数，远非他处可比。

“他手下的很多军官，包括我父亲在内，都不怎么喜欢这个计划。不过，托克瑞杀鸡儆猴，平息了一切异议，于是我们挥军北进，一路上与山地部落频繁交战。他们民风凶悍，天生就是战士，很难对付。幸运的是，他们喜欢自相残杀，从来不同仇敌忾地抵抗可恶的侵略者，所以势单力薄，无法构成真正的威胁。

“我们的营队负责巡守侧翼，即便对最有经验的军官来说，这个任务也相当棘手，自然也远远超出了我父亲的能力。可以说，我们的第一次战斗注定是灾难，父亲带领我们闯进一处狭长的山谷，结果遭到了弓手和投石手的当头伏击。好在他手下的军士长脑子清醒，组织了一次冲锋，带我们突围至开阔地，不料千余野蛮人在那边以逸待劳，狂叫着从周围的山坡上杀了下来。我看到父亲很快就摔落马下，于是我冲了过去，虽然全是他的错，但他毕竟是我父亲。我拼命赶到他身边，可惜战马的前蹄被一个野蛮人挥斧砍断，我俩无马可骑，被团团围住。父亲负了伤，额头有一道深深的口子，已经神志恍惚，不知道营队早就四分五裂，也听不见惨叫声此起彼伏。来自山地部落的野蛮人狂笑着向我们靠近，他们笑话的是一个小男孩连剑也拿不稳，居然想打退他们，他的父亲还在摇摇晃晃地向周围的尸体高声下令。真是前所未见的滑稽场面。